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及国家卫生健康法律法规，起草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省卫生健康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省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全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承担医疗卫生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救治和医疗卫生救援。负责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的监督管理。

4.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和医养结合工作

5.贯彻执行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负责食源性疾病预防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

6.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7.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统筹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协调相关部门做好对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

8.指导全省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负责全省卫生健康高层次人才培养管理和服务保障。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依法开展生物安全监督检查。

9.负责全省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际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交流与合作。

10.负责省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来宾、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指导全省保健工作。

11.管理省中医药管理局、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指导省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2.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坚持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领导，贯彻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全面推进健康湖南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弘扬伟大抗疫精神，认真

总结固化疫情防控中经过实践检验的经验和模式，着力提高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建立健全平战结合的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织牢全省公共卫生防护网。

14.有关职责分工

（1）与省发展改革委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拟订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省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省发展改革委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省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与省民政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负责拟订医养结合政策措施，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省民政厅负责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与长沙海关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牵头组织协调传染病疫情应对工作，组织指

导传染病以外的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卫生救援。省卫生健康委与长沙海关建立健全应对口岸公共卫生事件合作机制和通报交流机制。

（4）与省市场监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省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省卫生健康委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及时将相关信息通报省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省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省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省卫生健康委提出建议。

（5）与省医保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省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6）与省药品监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省药品监管局会同省卫生健康委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二）机构情况

我委内设 21 个处室，包括：办公室、人事处、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处、财务处、政策法规处、体制改革处、医政处、基层卫生健康处、医疗应急处、科技教育处、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处、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处、健康促进处、妇幼健康处、职业健康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宣传处、国

际合作处、保健处，并按有关规定设置了机关党委和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纳入我委 2025 年部门决算汇总的单位共计 5 个，包括：机关本级、省中医药管理局、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委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三）人员情况

2025 年我委公务员编制数为 232 名（含委机关 149 名、省中医药管理局 27 名、省疾控局 50 名、驻委纪检组 6 人），实有在职人数为 215 人，事业编制数 15 人（含委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8 人、委医疗管理中心 7 人），实有在职人数 14 人，离休人员 4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6231.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05.25 万元，项目支出 27125.81 万元；决算支出为 43318.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08.38 万元，项目支出 33709.90 万元，整体支出执行率 119.56%。具体分析如下：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 9105.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458.25 万元，公用经费 1647 万元；决算支出为 9608.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999.61 万元，公用经费 1608.77 万元。

1、人员经费

2025 年人员经费年初预算 7458.25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8237.10 万元，决算支出为 7999.61 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

97.12%。

2025 年人员经费决算支出 7999.61 万元，比 2024 年决算支 5681.88 万元增加 2317.73 万元。

2、公用经费

2025 年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1647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1647 万元，决算支出为 1608.77 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 97.68%。

2025 公用经费决算支出 1608.77 万元，比 2024 年决算支出 1408.26 万元增加 200.51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27125.81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50911.52 万元，决算支出为 33709.90 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 66.21% 。2025 年决算支出 33709.9 万元比 2024 年 21666.4 万元增加 12043.5 万元，上升 55.59%。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共卫生专项（省卫健委）支出增加、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支出增加、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支出增加、县域医共体医疗设备支出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996.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 9248.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9248.5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5747.93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2025 年度卫健委机关较好完成各项绩效目标。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完善，上级部署工作任务落实及时、执行到位；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理念，预算编制从严从紧、刚性约束持续强化，支出结构不断优化，一般性支出得到有效压缩，“三公”经费严格管控，资金使用效益稳步提升。全年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公共服务保障有力、质效优良，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整体支出对实现单位绩效目标形成有效支撑与持续正向影响。

七、下一步努力方向

一是坚持科学统筹、精准施策。紧密结合单位履职需要、重点工作推进及重点建设项目实施，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强化预算编制的前瞻性、针对性和可执行性。

二是强化绩效导向、目标引领。进一步压实项目实施部门绩效主体责任，科学规范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推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与发展目标深度契合、整体绩效与项目绩效有机统一。

三是突出过程管控、动态跟踪。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为标尺，对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开展全周期绩效监控，及时掌握目标完成进度，提高项目的预算执行率和项目完成率。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落地见效。

八、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做实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基础，也是树牢绩效理念、强化财政支出管理、科学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升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关键举措。我委机关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转化运用工作：一是健全预算与绩效联动挂钩机制，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日常经费保障、项目资金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对绩效优良的项目予以优先保障、政策倾斜；对实施推进滞后、资金效益偏低的项目，按规定压减或调整预算，切实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能。二是充分发挥绩效评价导向作用，压实问题整改落地见效。针对绩效评价反馈的预算执行进度偏慢、支出管理不够规范等薄弱环节，不断完善内部管控体系，做实支出审核，实施全过程动态监控。2026 年将聚焦强化项目库建设、硬化预算刚性约束、提速预算执行进度等重点任务，保障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三是依托绩效评价夯实项目全流程管理，精准掌握资金配置及实际使用状况，动态优化支出投向、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推动绩效理念深度嵌入预算管理全链条，持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机关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水平。

附件 1

2025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5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247	229	92.71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4 年决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77.82	242.38	183.23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25.07	107	95.11
其中：公车购置	54.36	18	17.84
公车运行维护	70.71	89	77.27
2、出国经费	51.23	120	84.66
3、公务接待	1.52	15.38	3.46
项目支出：	21666.4	64275.50	44958.93
公用经费	1408.26	1647	1608.77
其中：办公经费	59.65	980	1023.93
水费、电费、差旅费	223.45	233	233
会议费、培训费	0	0	0
政府采购金额	——	25364.47	25364.47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成本意识、推行无纸化办公、严控“三公”经费、精简会议数量和规模。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件 2

2025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预算 部门名称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机关						
年度预算申 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380.75	98245.00	54567.31	10	55.54	5.55
	按收入性质分：73380.75			按支出性质分：54567.3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6231.06			其中：基本支出：9608.38			
	政府性基金拨款：34996.5			项目支出：44958.93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						
	其他资金：2153.19						
年度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 目标 2：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全省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加快构建适合我省省情的 目标 3：做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进一步加强疾病筛查、检查能力，开展好相关风险监测评估与污染监测等工作，提高疾病预防控制水平。 目标 4：提升省直属医院危急重症、疑难复杂疾病			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加快三医协同集成改革。学习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深化医改纳入省委第一批重点改革清单，推动出台“1+9”政策文件，确定“五可”愿景目标，高质量承办全国推广三明医改经验培训班，8 个市州改革试点全面启动。建立委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市州 医改工作机制，开展调研指导 15 次。全省个人卫生支出占比下降至 27.4%，中部省份最低。国家医改监测显示，全省 14 个市州获评 A 等次以上，湘潭市、株洲市分别排全国第 2、4 位。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市县疾控体系改革基本完成，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均设立公共卫生科与疫苗接种门诊。全力做好中非论坛、旅发大会、湘超联赛等重大活动医疗保障。有效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147 起，肺结核报告发			

诊疗能力，培育一批人才梯队齐备、专科特色明显、辐射能力较强的省级临床重点专科，有效降低患者致死、致残率和省外转诊率，推动建设省级区域医疗中心。 目标 5：维护保健对象身心健康，保障全省重要来宾、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医疗卫生安全。 目标 6：为全省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免费提供人类辅助生殖技术（人工授精或试管婴儿技术）助孕服务，帮助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合法再生育子女。 目标 7：中医医疗机构中医药特色更加突出，中医重点专科服务能力不断加强，急诊急救能力有效提升，中医医疗质量得到加强。 目标 8：推进中医药人才培养壮大行动，培养中医药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骨干人才，开展师承教育工作，做好中医医师规范化培训和中医类别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工作。 目标 9：开展中药服务能力提升行动，实施中医药产业振兴工程，建设医疗机构药事服务平台，做强做大做优中药材种植基地。 目标 10：支持开展中医药防治重大、难治、罕见疾病和新发突发传染病等理论、临床应用及循证评价研究；支持中医药传承研究。 目标 11：通过建设中医药文化科普宣传基地、举办中医药健康科普知识比赛、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活动、编印中医药文化图册等不断将中医药文化加以推广；通过开展中医医疗机构医疗质量安全与行风管理培训和基层中医药宣传骨干人才培养，不断提	病率下降 7.7%，40 个血吸虫病流行县达到消除标准。连续 32 年维持无脊髓灰质炎状态，21 年无白喉病例报告。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国家中药材种质资源库落户湖南。出台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20 条措施。
---	--

		升中医药人员业务能力，加强基层中医药文化传播人才培养；拓展中医药文化海外传播和经贸合作渠道，通过建设中医药海外中心，使中医药文化影响力得到显著提升。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 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婚前医学检查标准	=100 元/对夫妇	100 元/对夫 妇	4	4	
			携带同型地贫基因 介入性产前诊断服 务成本	=5000 元/例	-	-	-	
			县级妇幼保健机构 临床专科建设成本	=30 万元/个	30 万元/个	4	4	
		社会成本 指标	减盐减油行动经费	=100 万元	100 万元	5	5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食 品 安 全 风 险 监 测 经费	=200 万元	0 万元	4	0	

	产 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新生儿疾病免 费筛查目标人群	=30 万人	31.21 万人	5	5	
			县级妇幼保健机构 临床专科	=57 个	50 个	5	4	
			携带同型地贫基因 孕产妇介入性产前 诊断服务人数	=200 例	-	-	-	
		质量指标	脱贫县婚前医学检 查率	≥80%	90.37%	5	5	
			收治 CD 型病例占比	≥10%	-	-	-	
			临床用血核酸检测 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采供血机构血液安 全核查	定性 2025 年 11 月 底前	已完成	4	4	
			县级妇幼保健机构 建设一批具有技术、 品牌优势的专科	定性 2025 年底	已完成	4	4	

			卫生监督随机抽查任务完成时间	定性 2025 年 11 月 20 日前	2025 年 11 月 15 日已完成	4	4	
效 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县级妇幼保健机构临床专科机构业务收入增幅率	≥5%	5.12%	5	5	
			卫生健康高层次人才专利成果产出	>1 个	2025 年累计产出 587 项，较上一年度增加 133 项。	5	5	
			省级、省会城市和 30% 市级疾控机构具备全项 97 项指标的检测能力	100%	21.43% 市级疾控机构具备全项 97 项指标的检测能力	5	3.5	部分地市财政资金未能全部分到疾控中心
		社会效益 指标	不发生责任性输血安全事件	=0 次	0 次	4	4	

			20 家县级疾控中心 具备总大肠菌群、大 肠埃希氏菌检测能 力	100%	100%	5	5	
			中医药文化素养水 平提升	>100%	持续提升	3	3	
		生态效益 指标	发现食品安全隐患 及时通报	定性及时通报	向有关部门 通报食品安 全风险隐患 10 余次，隐 患及时通报 率为 100%	5	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宣传和普及职业健 康法律常识，保护劳 动者权益，提高全民 职业健康保护意识	定性职业健康保 护意识进一步提 升	职业健康保 护意识持续 提升	4	4	
	满 意 度 指 标	社会公益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县妇幼保健机构服 务对象满意度	≥80%	92.30%	5	5	
			医院临床用血满意 度	≥95%	95%	5	5	

			紧密型县域医共体 建设就诊患者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93.5	